

广州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厦滘车辆段自动化立体 仓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G2024-2820） 招标澄清文件（01号）

一、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澄清

1、本项目招标日程安排具体时间和场地安排有调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2、现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澄清如下：

①原招标公告中（6）招标内容（包括设备名称、数量）：
本项目对广州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厦滘车辆段加装自动化立体仓储设备1台套，并在相关正线及场段安装配套地面设备、系统软件等及配置一套工程车运用管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供货、安装、调试、交验、培训等全过程，期间包含设计联络及各检验、试验、验收环节、技术资料提交等全过程服务。投标人对全过程的安全、质量、环保、文明施工及场地承担所有责任。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现修改为：（6）招标内容（包括设备名称、数量）：本项目对广州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厦滘车辆段加装自动化立体仓储设备1台套，并在相关正线及场段安装配套地面设备、系统软件等。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供货、安装、调试、

交验、培训等全过程，期间包含设计联络及各检验、试验、验收环节、技术资料提交等全过程服务。投标人对全过程的安全、质量、环保、文明施工及场地承担所有责任。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②关于原招标文件中凡涉及要求提供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的“近三年(2021-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相关内容做出澄清。该内容均以招标文件“前附表须知 3.5.2 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2021年至2023年”为准。

③原评标办法附表五说明：3、银行或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近两年（2024年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任一时间点）出具的资信证明。

现修改为：3、银行或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近两年（2022年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任一时间点）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原用户需求书中的3工程进度计划

根据厦滂车辆段扩容改造工程的总工期策划，自动化立体仓储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按3个月时间控制，设备的安装应在2024年12月底以前完成，设备调试在2024年1月底以前完成。投标人按照上述工期安排，提出从设计、设计联络、制造、组装、出厂检验、运输以及初步验收、直到交付使用的整个周期的时间进度表。

3.1 项目执行计划

- 1 厦滂车辆段扩容改造工程2026年6月正式竣工（暂定），立体仓库项目工期表如下：

时间	任务内容
2025年3月	进行设计联络, 确定生产数量
2025年3月~2025年5月	生产监造
2025年5月~2025年6月	设备到货, 督导安装, 调试
2025年12月	通过预验收

2 上述计划, 招标方可根据地铁工程的实际进度进行相应的调整。

现修改为: 3 工程进度计划

根据厦滂车辆段扩容改造工程的总工期策划, 自动化立体仓储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按3个月时间控制, 设备的安装应在2024年12月底以前完成, 设备调试在2025年1月底以前完成。投标人按照上述工期安排, 提出从设计、设计联络、制造、组装、出厂检验、运输以及初步验收、直到交付使用的整个周期的时间进度表。

3.1 项目执行计划

1 厦滂车辆段扩容改造工程2026年6月正式竣工(暂定), 立体仓库项目工期表如下:

时间	任务内容
2024年9月	进行设计联络, 确定生产数量
2024年9月~2024年10月	生产监造
2024年10月~2024年12月	设备到货, 督导安装, 调试
2025年1月	设备调试
2025年2月	通过预验收

二、相关说明:

本澄清招标及答疑文件为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 则以本澄清及答疑文件为准。

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